

证券代码：838637

证券简称：普利凯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## 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2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小强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》议案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活动资金的需求，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

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。本次流动资金借款以公司股东吴小强及其配偶刘曦提供担保（包含信用担保、资金抵押、资产质押等）。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《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，不收取任何费用，属于公司单方面收益的交易行为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规定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《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22日